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仲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为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常州捷佳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60,700万元的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根据市场变化及公司战略调整的实际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智能制造车间系统产业化项目”及“国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 28,672.9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调整用于新项目“超高效太阳能电池装备产业化项目一大尺寸多腔室扩散炉及 PECVD 设备生产线建设”，新项目实施主体为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该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361Z0586 号）进行了鉴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